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董事会关于审计师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  
**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审计机构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说明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聘请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所作出的说明客观、真实，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对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作的说明。监事会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化解上述不利因素，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